

臺北市109學年度第2學期 適應體育跨校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臺北市身心障礙教育白皮書第四版。
- 二、臺北市108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（身心障礙）課程綱要實施計畫。
- 三、臺北市東區特教資源中心109學年度工作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精進特教教師與普教教師合作諮詢以進行融合式體育教學之能力。
- 二、增進特教教師對特殊教育學生體能評估之能力，提升身心障礙學生體適能。
- 三、針對特殊生體育課程需求，提供介入方案與支持策略激發特殊生學習興趣與動機。

參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肆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芳和實驗國民中學(東區特教資源中心)

伍、研習對象：臺北市國中特教教師或體育教師，任教課程類型如下

- (一)任教特教班體育課。
- (二)任教資源班體育課，學生體育課程須與普師合作調整。
- (三)任教資源班功能性動作訓練課。

陸、報名方式

一、欲參加培訓之教師，請於110年2月5日(五)前填妥附件報名表，並完成校內核章，

報名程序：

- (一)請先以E-mail方式傳送報名表至東區特教資源中心研究推廣組電子信箱
yy365248@gmail.com，電話：(02)2732-0800#702。
- (二)完成核章之報名表紙本，送至東區特教資源中心(聯絡箱：173)，完成報名程序。

柒、培訓遴選名單經審核後，將於110年2月19日(五)公告於東區特教資源中心網站

(<http://www.terc.tp.edu.tw>)。

捌、研習資訊

日期/時間	培訓主題	地點	講師
110.3.5 (五) 13:30-16:30	實作研討與分享(一)	臺北市東區特教資源中心 大會議室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姜義村教授

日期/時間	培訓主題	地點	講師
待定	實作研討與分享(二)	臺北市東區特教資源中心 大會議室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姜義村教授
待定	實作研討與分享(三)	臺北市東區特教資源中心 大會議室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姜義村教授

玖、參加研習教師請學校惠予公假派代方式辦理。

壹拾、校內無提供停車位，請利用大眾交通工具。

壹拾壹、經費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及臺北市芳和實中(東區特教資源中心)相關經費下支應。

壹拾貳、本計畫陳報教育局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